

遼寧舊方志·丹東卷

# 寬甸縣鄉土志

遼寧民族出版社

遼寧舊方志·丹東卷

寬甸縣鄉土志

遼寧民族出版社

奉天鳳凰直隸廳寬甸縣

鄉土志

# 遼寧舊方志整理委員會

主任 高 靜

副主任 李 發 陳洪慶

成 員 謝修仲 李尚華 陳正斌 張 炯 閻克家 陳松貴 邱相國

梁文科 楊立成 解文欣 劉大文 劉起彬 高 原 鄭守義

紀 飛

# 《遼寧舊方志·丹東卷》校注整理工作委員會

主 任：陳松貴 原丹東市地方志辦公室主任

副 主 任：王明恩 丹東市地方志辦公室主任

副主任（常務）：黃文正 丹東市地方志辦公室副主任

成 員：高雲勝 丹東市地方志辦公室秘書科科長

湯洪年 東港市史志辦公室主任

方正強 鳳城市史志辦公室主任

趙萬興 鳳城市史志辦公室前主任

尚振聲 寬甸滿族自治縣史志辦公室主任

孫化龍 遼東學院教授

編 輯：黃文正 高雲勝

## 序

遼寧從元代始修志書，到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前，成書二百種（不包括山水等專志），除亡佚者外，目前可以查見的舊志一百八十多部。由於舊方志尊奉的原則一般是「述而不作」，且以一介人修一介之書，具有「地近則易核，時近則迹真」的優點，加之門類廣泛，諸凡一方之政治、文化、社會、地理、自然等狀況畢集。往往每隔一定時段，便要重修一次，這又有助於查考事件的來龍去脈，故其價值一直為人們所重視。遼寧舊方志是遼寧及全國文化寶庫的珍貴財富，也為我們研究歷史、服務當代提供了寶貴而真實的史料。

然而這些舊志多為館藏，有的還是稀有珍本，查閱極為不便。隨着社會發展和文化進步，社會各界利用舊志查閱資料，考察歷史、為現實服務者與日俱增。為弘揚傳統文化，以利繼往開來，應社會各界之需，遼寧省地方志辦公室特組織各市地方志（史志）辦公室對遼寧舊方志進行整理并系統出版，并冠以「遼寧舊方志」名目以示統一。「遼寧舊方志」擬在兩三

年內大體出齊，整理出版的原則，按現有行政體制，依市設卷，舊志版本較多的縣亦可單獨設卷；除內容重複者外，各版本舊方志盡量出全，盡可能保持其原貌，保持一個地域內舊方志的連續性、完整性和真實性。全省舊方志出版堅持大統一、小自由的原則，一律為長十六開本、函裝，各市可根據實際情況確定其排印或影印。

為做好「遼寧舊方志」整理出版工作，我們成立了省、市方志部門負責同志參加的「遼寧舊方志」整理委員會，對「遼寧舊方志」出版工作進行總體策劃和指導；各分卷整理出版工作由各市方志部門具體組織實施。

大規模系統整理出版全省舊方志，在遼寧尚屬首次，由於我們經驗不足，水平有限，定有不足之處，歡迎讀者指正。

遼寧省地方志辦公室主任 高 靜

二〇〇〇年十一月十八日

遼寧舊方志・丹東卷・寬甸鄉土志

# 寬甸縣鄉土志

校注

孫化龍

目 録

|    |    |
|----|----|
| 叙言 | 三  |
| 歷史 | 一  |
| 人類 | 五  |
| 地理 | 七  |
| 物産 | 十五 |
| 商務 | 二〇 |

# 叙言

考西國小學堂于歷史、地理各門，必先肄習本鄉之歷史、地理，誠以學童年幼、知識未開，語以環球大勢，諸多捍格<sup>①</sup>，不足鼓蕩興趣。惟就眼前之一山一水、一名一物、口講指劃，反覺親切有味，是鄉土志之編，誠為最亟最要。前奉京師編書局頒發鄉土志例目，飭即按照編輯。嗣奉省城前學務處按照《通志》編成草本，札發到寬，第以寬甸縣設治未久，素乏通才，志書尚付闕如，編輯苦無依據。吉于客夏來權斯邑，每于公餘之暇邀集能文者按目考查，依例編撰，竭三閱月之功而此書告成，呈蒙提學使憲以前學務處所發辦法與京師編書局所頒例目不符，飾仍查明原發例目編送，遵即照辦成編，雖挂漏之譏在所不免，然管中窺豹亦足略見一斑。求為蒙小學教育家之一助云爾。

光緒三十三年，歲次丁未，八月中浣，花翎同知銜在任候補直隸州知州，知寬甸縣事馬夢吉編識。

津門馬夢吉熊占編著

沈水鄭英瀾海航同輯

署寬甸縣知縣呈送照前頒例目重輯鄉土志書。

康德九年一月重抄<sup>②</sup>。

① 捍格：抵制，抗拒。  
② 本志原无目录，为方便阅读，校注者增设目录，并将卷末之叙言置于卷首。

# 歷史

## 本境設置年代

本境于同治十三年奏準開墾，居民漸集。光緒二年設治，用前明舊城。

## 未置本境以前

禹夏時，遼江之地統隸冀州。迄戰國則屬于燕之東偏<sup>①</sup>。秦漢以降，以本境近朝鮮，為勾麗<sup>②</sup>盤踞，邊荒寫<sup>③</sup>遠，未暇收治者千餘年。至唐貞觀間，驅韓族渡鴨綠，復隸中國，宋元以來，未嘗略地于東，故皆荒渺無聞，有明初葉，展荒至此，築土城，小甚。萬歷三十六年始建磚城，廣袤二里許，為遼東之省會，設總督、參將各一員，以振攝六邊。開東西南三門，南門安阜，西門服遠，東門保釐，石額尚存。

國初定邊時，明總督高出弃城走，參將劉綎（見《通鑒》）援甲出戰，兵敗拜靈川，死焉。鼎革<sup>④</sup>後，城垣圯毀，田壟荒蕪。國朝設鳳凰城巡檢，遠轄六甸之地。

① 偏：旁，側，邊。

② 勾麗：當為「高句麗」。

③ 寫：diao。

④ 鼎革：鼎，取新，革，去故。旧多指改朝換代。

既置本境以後

本境置僅三十年，并未改易名稱。

## 政績錄

設置未久，官本境者雖不乏循良，而惠政無傳，未便擅為褒美。

## 兵事錄

甲午以前無聞焉。是年八月間，日兵從朝鮮渡鴨綠江，由本境大蒲石河入境。我軍戰北，縣城不守。鄉團在縣東南之磬兒嶺、西南之青椅山一帶與日兵遇，鏖戰數日之久，卒以力薄無援，相繼潰散。後經東邊道張道錫鑾及榮署任禧督率兵團在縣西南之紅銅溝接戰，乙未春二日，又在香爐溝等處續戰，頗獲小捷。和議成，軍民相安五六載。庚子，拳禍作，境內初頗安謐。至夏間，突有拳匪五六十人由鳳竄寬，煽惑游民，以仇教為名，焚毀城內天主、耶穌兩教堂，而太平哨之耶穌堂亦與禍，幸未殺傷教士，旋以聞捕竄避。雖中外失和，奉天不保，而本境未遭兵燹，但因和議緩成，匪人多乘間蠢動。辛丑夏，有偽忠義軍逆首林七兒率悍黨千人犯境，團勇力竭戰潰，焚署掠財，蹂躪不堪。幸賴俄兵協擊，始他竄。事定，榮署任禧籌建公署，規復舊制。甲辰，日俄交哄，先則俄軍在境，繼則日兵屯扎。雖烙守<sup>①</sup>中立，而兩強時懷猜惡<sup>②</sup>，商民縱未受大創，然東道之主已疲于奔命矣！距縣西二十餘里長嶺子一帶兩軍炮火相接，居民群起解匿，幸相持日少，散而復聚，未至蕩析離居耳。

① 烙守：誤。當為「恪守」。  
② 猜惡：疑有誤，似應為「猜忌」。

## 耆舊錄

地處邊陲，開辟未久，向鮮儀型<sup>⑤</sup>之人，難備輜軒之采。興學日淺，著述闕如。僅延訪本境之忠孝節義實行可風者，略為纂輯。

### 一、孝行

(一)張學芳，山東籍。光緒十年隨父忠遠來本境綏字區內刊椽溝<sup>⑥</sup>業農，因家焉。學芳品行端正，孝思純篤，經徐署任慶章訪聞得實，即欲詳旌表，以調任去未果。嗣于二十一年冬，復經陶署任應潤查其孝行實迹，取具親鄰族里切實，冊結具詳旌表，正擬建坊，因陶署任去寬，遂寢。後以本境屢遭兵燹，未暇計此。其鄰人陳于茲、馮乃唐等復以懇請建坊，儀型桑梓。將稟由榮署任善<sup>⑦</sup>轉詳。于光緒二十五年八月二十日奉東邊道轉飭查明，正在遵辦間，適遭庚子之變，又中止。延至三十一年春，該牌會首孫鳳儀于鄰里中倡助工資，建碑通衢，榮署任禧賜撰碑文，于十月二十二日工竣。按張學芳一村農耳，克盡子職，人無間言，誠為邊地之完人，宜沫褒揚之巨典，感格人心，矜式<sup>⑧</sup>閭里，誠大有功于名教。學芳之孝，固足軼絕邊陲，而其義亦有不可沒者。光緒十五年秋，徐署任之女公子死，擇地縣北瘞之。翌年，徐任去，孤冢荒涼。學芳感徐任有贈銀養父之恩，愧無以報，因于女公子墓周築石墻，栽植松楸花草以供冥玩。學芳家于六十里外，每逢春秋各節，必携祭品，躬親奠醊<sup>⑨</sup>，雖風雨毋少輟。按學芳之義，實因徐任之恩感之，而徐任之恩，又因學芳之孝動之，恩義相承，卓千古矣。

① 仪型：刑同型为古今字。仪刑，效法。

② 刊椽沟：当为砍椽沟。

③ 荣署任善：误。当时之县令为荣禧。

④ 间：本作閒，今作闲。

⑤ 矜式：敬重和取法。

⑥ 醊：zuì，祭祀时用酒酹地。

(二)王文春，山東登州府文登籍。同治九年，其父契家來本境保字區內泡子沿牌居焉。母自四旬居孀，撫文春兄弟二人，各為娶婦生子。文春二十九歲失偶，恐繼娶不善事母，矢不續。兄早逝，嫂操柏舟節，文春視侄猶己出。家愈貧而孝彌篤，二十餘年如一日。母疾，待湯藥，寢食俱廢，戚不舉首，愈則喜。母有愠色，恒效萊戲<sup>①</sup>以娛之。光緒二十九年正月，母卸世，文春哀毀骨立，廬于墓側，踴踊號泣，慘動鄰里。除服後，每遇忌日，猶必沐浴往祭，守墓三日始返。文春種種孝行，昭人耳目。三十二年夏，該牌紳耆鄉保等稟懇馬署任夢吉詳請旌表，已邀恩準。

## 二、孝婦烈婦(附)

(一)陳興發，娶妻劉氏，居本境黎字區內羅圈甸，家甚貧而伉儷甚篤。越九載，其夫卒，子甫襁褓，氏守柏舟節<sup>②</sup>，事翁姑以孝聞，翁姑沒，喪葬盡禮。生平守閨範無或越，性嚴整不歷<sup>③</sup>，鄰里賢之，年近六旬，克終令節。

(二)林福之妻王氏，居本境愛字區內南清溝。年十九而夫卒，殯後，梳妝端坐，仰藥以殉，遠近聞之，無不哀惋。

按 天地正氣，鍾于男，亦鍾于女。陸家書先生云：當患難之際，舍生取義，蹈死如歸，有烈丈夫之所難者而得之，生長環堵<sup>④</sup>，不親師友之女子，其天性純篤，誠非偶然，至若不遽同歸，含悲獨活，代夫終養，撫子守貞，其用心不尤苦乎？本境邊墩<sup>⑤</sup>僻居，開荒未久，如劉孝婦之苦節，王烈婦之殉夫，雖未邀夫旌表，亦足以風薄俗<sup>⑥</sup>矣。

## 三、忠義祠(附)

(一)甲午之役，張道錫鑾與章丞樾督帶團勇與日戰，哨官王維選、哨長戴權福力竭陣亡。團兵四十名，會勇三十八名

① 萊戲：古有老萊子，年紀很大，為了博取老人歡欣，還穿上小孩的服裝跳舞。

② 柏舟節：柏舟，《詩·邶風》篇名。旧說以為「共姜自誓」之詩。《詩序》：「卫世子共伯早死，其妻守义，父母欲夺而嫁之，誓而弗许，故作是诗以绝之。」

③ 不历：疑为「不厉」之误。

④ 环堵：方丈为堵。环堵，四周环着每面方丈的土墙。

⑤ 墩：误。应为微。微，边界。

⑥ 风薄俗：改变野薄的风俗。风，这里用作动词。

均為國捐軀。光緒二十三年建祠于城隍廟之東偏，春秋由官致祭，以慰忠魂。

(二)辛丑夏四月，林逆犯境，各牌帶團剿捕，陣亡團正一名，團勇八十八名。已據詳請奏準賜恤有案。

(三)吳炳煜，住本境愛字區內泉水業，辛丑，忠義軍逆首劉單子犯境，逆黨欲挾奸伊母，伊奮身救，母得免辱，卒被殺，亦慘矣。

(四)馮殿元，本境方字區內二道河人。遭辛丑賊匪之亂，因救叔被殺，

按 本境自甲午以還，迄無寧晷，凡被慘殺者豈止此數，但非死于君父之難概不纂入。

## 人類

本境漢族居多。開荒時遷自山東者十之九，直隸者十之一，旗戶寥寥，回民統全境不足十戶耳。本境風俗鄙野不文。四民之中士少農多，工商次之。性吝嗇，多崛強<sup>㉑</sup>。每鵠鴨之爭致興雀鼠之訟。經年賭風甚熾，一擲千金無足惜。近經馬署任夢占剴切勸諭，頗知悔悟、賭案無聞。而迷信巫蠱一事亦最傷風化，現已據認真示禁矣。

## 戶口

本境荒蕪初開，人烟稀少。雖屢遭兵劫，亦未因此變遷。編查保甲戶隸各牌合境共五十五牌，二萬五千零十戶，大小男丁女口共十七萬六千令<sup>㉒</sup>十八名。內學齡兒童七千二百八十四名。

㉑ 崛強：當作「倔強」。  
㉒ 令：誤。當作「零」。

## 氏族

辟草萊者三十年，開化最晚，代無傳人。

## 宗教

自來中國崇孔教，雖外教孱入，本境尚屬寥寥。城內回教僅三戶，散處鄉間者五六戶耳。詢之，該教人人自亦不知系出真阿刺伯否。要之，久隸中國，知崇宗教總不離乎回教者近是。喇嘛黃教紅教人。本境現時均無。天主教人共五十六名，城內教堂一處，庚子亂毀後重修。耶穌教人二十餘名，城內及太平哨教堂各一處，庚子亂毀後重修。

## 實業

士五百五十八人。

農十四萬九千九百八十七人。

工八千二百五十四人。

商九千九百三十五人。

# 地理

本境在省城東南五百四十里，在鳳凰廳東北一百八十里。

本境東至下漏河通混江、鴨綠江二百里與懷仁<sup>①</sup>、輯安、朝鮮接界。西至土門子七十里與鳳凰廳搭界。南至長甸河口九十里通鴨綠江，與朝鮮接界。北至坎椽溝一百二十里與懷仁接界。東南至小蒲石河，通鴨綠江一百二十里與朝鮮接界。西南至安平一百二十里與鳳凰廳安東縣接界。東北至挂牌嶺一百四十里與懷仁縣接界。西北至太平街一百四十里與懷仁縣接界。

本境合城鄉共分九區，附城為寬字區，其餘按「保愛黎庶、綏靖地方」八字分為八區。

附城：四圍曰寬字區。東至黎字區五十里，西至地字區六十里，南至靖字區五十里，北至方字區七十里，東北至愛字區八十里。

城之東曰黎字區，距城二十五里。東至保字區六十里。西至寬字區二十五里。東南至綏字區三十里。西南至靖字區四十里。北至愛字區六十里。

城之迤東曰保字區，距城九十里。東至庶字區一百里。西至黎字區六十里。南至綏字區五十里。北至愛字區七十里。城之遠東曰庶字區，距城二百里。東至混江口、鴨綠江六十里朝鮮界。南至鴨綠江五十里朝鮮界。西至保字區一百里。北至混江六十里懷仁界。

城之東南曰綏字區，距城九十里。東北至保字區五十里。西北至黎字區三十里，南至小蒲石河口、通鴨綠江五十里朝鮮界。西至靖字區六十里。

① 懷仁：今作桓仁。